

证券代码：002952

证券简称：亚世光电

公告编号：2026-017

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拟提供担保的被担保对象奇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新光电”）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支持控股子公司奇新光电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保障其业务顺利开展，2026 年度公司拟向奇新光电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下同）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具体债权人名称、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担保协议为准。

2、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因董事 JIA JITAO 先生、边瑞群女士、林雪峰先生、LIU HUI 女士、JIA LINGXUE 女士、王佩姝女士与该议案所涉及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因此需要回避表决。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未超过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该议案将直接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次提供担保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3、本次被担保人的其他股东因持股比例较小，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或反担保。但奇新光电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且奇新光电已建立了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经营情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因此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奇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66.85%，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持股11.57%	79.80%	3,000	10,000	11.49%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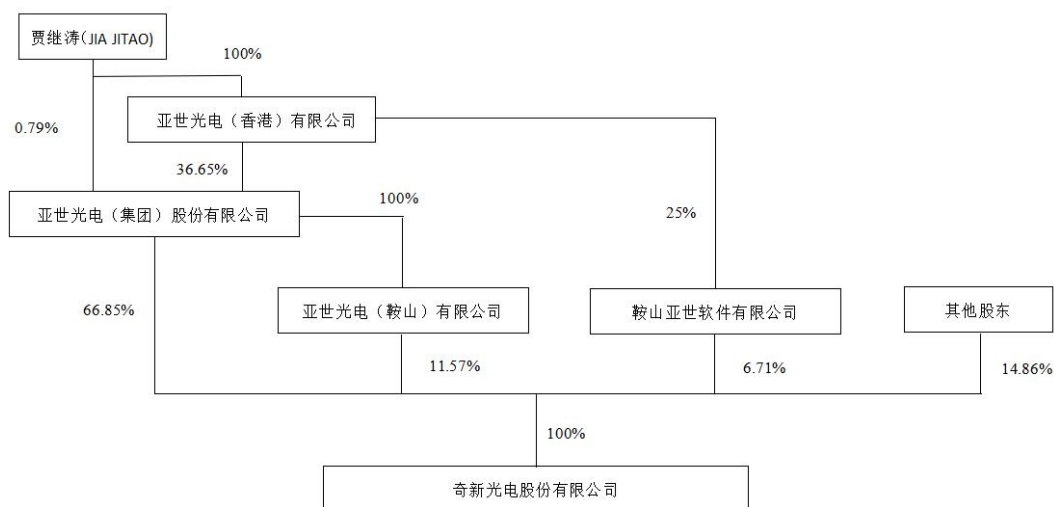
1、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奇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2) 成立日期：2021年1月5日
- (3) 注册地点：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越岭路288号
- (4) 法定代表人：贾继涛
- (5) 注册资本：(人民币)10,800万元
- (6)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电子纸显示模组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 (7)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20	66.85
2	亚世光电(鞍山)有限公司	1,250	11.57
3	鞍山亚世软件有限公司	725	6.71
4	JIA JITAO	100	0.93
5	边瑞群	100	0.93
6	林雪峰	100	0.93
7	王佩姝	3	0.03
8	境内自然人投资者(20人)	792	7.33
9	境外自然人投资者(2人)	510	4.72
	合计	10,800	100.00

(8)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奇新光电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奇新光电股东 JIA JITAO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61,523,475 股股份；奇新光电股东边瑞群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 16,280,000 股股份；奇新光电股东林雪峰现任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 18,879,983 股股份；奇新光电股东王佩姝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2、奇新光电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具体如下：



3、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奇新光电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1,685.98 万元、负债总额为 33,266.2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8,419.78 万元、营业收入为 44,725.1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62.29 万元，不存在或有事项。奇新光电公司资信良好，未发生过逾期无法偿还的情形。

4、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及其他途径查询，奇新光电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对奇新光电提供的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涉及的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担保协议的签署将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因董事 JIA JITAO 先生、边瑞群女士、林雪峰先生、LIU HUI 女士、JIA LINGXUE 女士、王佩姝女士与该议案所涉及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因此需要回避表决。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未超过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该议案将直接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风险控制措施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充分考虑了奇新光电2026年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资源，解决奇新光电的资金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奇新光电为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78.43%¹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因持股比例较小，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或反担保，但奇新光电已建立了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经营情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4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¹ 本数据与上文奇新光电股权结构中相关数据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